

《最低工資條例》簡介 之二

最低工資於 2011 年 5 月 1 日生效，
工資期內平均時薪不可低於 28 元。
那些人受保障？怎計算工作時數？
何謂僱傭地點？如何保障自己？

他們將跟你慢慢說……



註：

1. 大專實習生指就讀於本地教育機構，其工作實習屬必修或選修部份，例如社工或新聞工作實習。
2. 工作經驗學員指就讀本地及海外專上教育機構，受僱時未滿 26 歲。若受僱期不多於 59 天，每年可豁免一次。

那些
人
受
保
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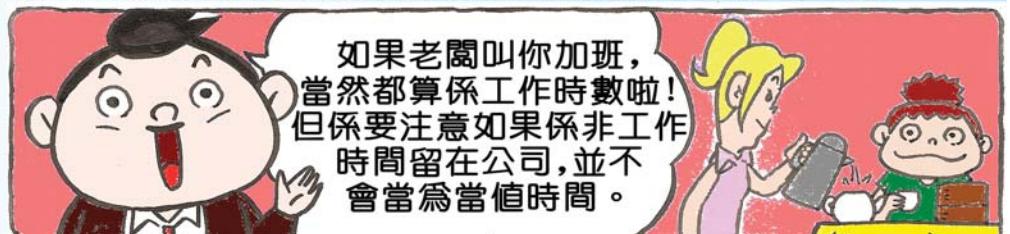
最低工資小貼士：

- 最低工資同樣適用於殘疾僱員。
- 殘疾僱員亦可選擇接受「工作能力評估」。
- 評估結果決定該僱員的工資水平。
- 例：評估結果為正常工作能力的 70%，則其最低工資為 28 元 × 70% = 19.6 元。

何謂工作時數？

按照僱傭合約、在僱主同意下或根據僱主指示：

- 1) 在僱傭地點當值時間(不論當時有否獲派工作或培訓)；
- 2) 用於交通時間(但不包括由居所往返本港僱傭地點的交通時間)。



何謂僱傭地點？



想了解更多，歡迎聯絡我們：
香港天主教勞工事務委員會
電話：2772 5918
電郵：hkccla@hkccla.org.hk
網址：www.hkccla.org.hk
面書 (facebook)：
www.facebook.com/hkccla.minwage

飯鐘冇冇錢？



合約無寫明，點算？

僱員錦囊

1. 保留工作時數及放假紀錄，例如工咭、更表副本。假如無法獲得副本亦應自行紀錄低；
2. 保留工資紀錄，例如糧單、出糧支票副本、銀行入數紀錄。假如僱主出現金，應馬上將全數薪金存入銀行並保存入數紀錄；
3. 千萬不要讓僱主有機會做假工時及工資紀錄，例如未收工就要你打咭，或糧單與實際工資有出入；
4. 留意僱主有沒有單方面更改合約內容（如將用膳時間及休息日由有薪改為無薪），不要簽署任何可疑的文件；
5. 如有疑問，請找工會或致電給我們。



如何保障工人權益？

想了解更多，歡迎聯絡我們：
香港天主教勞工事務委員會
電話：2772 5918
電郵：hkcccla@hkcccla.org.hk
網址：www.hkcccla.org.hk
面書（facebook）：
www.facebook.com/hkcccla.minwage

